

韩国学丛书

韓國學論文集

2007

第十六辑

北京大学韩国学研究中心 编



辽宁民族出版社

韩国学丛书

韩国学论文集

2007

第十六辑

北京大学韩国学研究中心 编



辽宁民族出版社

© 北京大学韩国学研究中心 200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韩国学论文集. 第 16 辑 / 北京大学韩国学研究中心编. -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2007.12

(韩国学丛书)

ISBN 978-7-80722-560-7

I. 韩… II. 北… III. 韩国—研究—文集 IV. K312.6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202604 号

出版发行者: 辽宁民族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沈阳航空发动机研究所印刷厂

幅面尺寸: 185mm × 260mm

印 张: 15 $\frac{3}{4}$

字 数: 340 千字

出版时间: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金顺玉

封面设计: 杜 江

责任校对: 侯俊华

定 价: 35.00 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348

邮购热线: 024-23284335

E-mail: lnmc@mail.lnpgc.com.cn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调换

韩国学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 编：杨通方

副主编：葛振家 徐永燮 宋成有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尹保云 巫宁耕 宋成有

沈定昌 严绍溟 杨通方

徐永燮 徐 凯 韩振乾

葛振家 魏常海

秘 书：尹保云

目 录

中韩关系视野下的《三国史记》撰作	王小甫	1
朝鲜禅僧惟政与壬辰战争及战后议和		
——佛教僧侣与东方外交之个案研究	陈文寿	7
明初铁岭设卫之谜	李花子	18
蒙元时期高丽国王入朝述论	梁英华	27
朝鲜君臣对两次鸦片战争的反应评述	李永春	45
《朝鲜策略》的源起		
——是黄遵宪个人构思还是清政府的决策	董 洁	55
朱子与艮斋的经世思想	张学智	64
朝鲜西学启蒙与北京天主教堂	祁庆富	76
朝鲜 17 世纪以来“春秋大义”的思想内涵及其社会文化基础漫论	李 岩	89
元晓对“理人”和“行人”的诠释		
——兼与达摩“二人”说比较	敖 英	95
从虫祭仪式的消亡看文化变迁的内部机制	姚 骏	101
朝鲜朝时期的朝鲜国语诗歌	何镇华	107
朝鲜半岛在美国安全战略中的地位及美国的对策	刘金质	112
关于东北亚和平安全机制的建立	刘江永	130
韩国对华直接投资浅析	刘赛力	136
韩国文化产业浅探	韩振乾	143
韩国“HAN”文化与“韩流”关系之考察	金成玉	149
中国小说韩文翻译中存在的问题	周玉波	160
18 世纪末 朝·清의 人物 交流	金东锡	176
판소리와 講唱 의 비교 연구	李丽秋	192
조지훈 (趙芝薰)의 초기시 연구		
——자연관조와 선의 (禪味) 적 특징을 중심으로	金英玉	213
한국과 중국의 문화산업 협력 방안		
——한류현상의 경제적 분석 및 양국의 문화산업협력 방안 제안	车信俊	238

中韩关系视野下的《三国史记》撰作

王小甫

高丽王朝(918—1392年)时代由金富轼(1075—1151年)撰修的《三国史记》，是韩国留存至今有关高丽王朝以前古代历史的最系统的文献史料。作者金富轼本人做过王朝高官，也是韩国古代著名的文学家和诗人。1145年(高丽仁宗二十三年)，时年70岁的金富轼奉命撰修《三国史记》。据研究，他在撰修过程中，主要参照了《尚书》《春秋》《左传》《孟子》《史记》《汉书》《后汉书》《晋书》《南齐书》《梁书》《魏书》《南史》《北史》《隋书》《旧唐书》《新唐书》《资治通鉴》《册府元龟》《通典》《古今郡国志》《新罗国纪》《风俗通》《括地志》等中国古代文献典籍，还参照了韩国古代文献，如《三韩古记》《海东古记》《新罗古记》《新罗古事》《帝王年代历》《鸾郎碑文》《崔致远文集》《花郎世纪》《鸡林杂传》《海东高僧传》《乐本》《金庾信碑文》《庄义寺齐碑文》《三郎寺碑文》等^①。该书引用宏富，史料价值自不待言。更重要的是，书中引用的韩国古代典籍大都已经佚失，故本书所保存的资料弥足珍贵。以下试从中韩文化联系的视角略举几例予以阐发，不妥之处还请大家批评。

一、韩中史料相辅相成

《三国史记》中保存了很重要的韩国方面的史料，涉及中韩关系，很多可以和中国方面的史料相互印证，相得益彰。例如：

三国后期，朝鲜半岛上出现统一趋势，因而攻战不已，民不聊生。据《三国史记》卷六《新罗文武王本纪》上记载，文武王六年(666年)：“王以既平百济，欲灭高句丽，请兵于唐。唐以李勣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以司列少常伯安陆郝处俊副之，以击高句丽。”^②高句丽灭亡以后，文武王九年(669年)“二月二十一日，大王会群臣，下教：‘往者新罗隔于两国，北伐西侵，暂无宁岁，战士曝骨积于原野，身首分于庭界。先王愍百姓之残害，忘千乘之贵重，越海入朝，请兵绛阙，本欲平定两国，永无战斗，雪累代

① 参考[高丽]金富轼著、孙文范等校勘：《三国史记》校勘说明，吉林文史出版社，2003年。见<http://www.dprk-cn.com/history/samguksagi.htm>。[2006年6月9日]

② 见《三国史记》，景仁文化社影印本，1994年，69页。

之深仇，全百姓之残命。百济虽平，高句丽未灭，寡人承克定之遗业，终已成之先志。今两敌既平，四隅静泰’云云”^①。这些史料是新罗文武王（661—681年）自己对统一战略意图的清楚表白，对于我们客观认识当时地区政治中各方的互动关系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②。

在《三国史记》卷七《新罗文武王本纪》下里，还收有一份文武王十一年（671年）报唐军总管^③书，其中有这样一段：“先王贞观二十二年入朝，面奉太宗文皇帝恩敕：‘朕今伐高丽，非有他故，怜你新罗，摄乎两国，每被侵陵，靡有宁岁。山川土地，我非所贪，玉帛子女，是我所求。我平定两国，平壤以南，百济土地，并乞（与）你新罗，永为安逸。’”文武王提到的这份敕文并不见于中国史料，而且“玉帛子女，是我所求”这样的言辞也不像唐朝皇帝的原话。但是，文武王引这样一段话为自己辩护，却折射出了新罗统一的空间追求，即要全部统合平壤以南所有百济曾经领有的土地。《新唐书·新罗传》为这一解释提供了证据，其中记载，唐高宗上元二年（675年）唐、罗争战结束后，新罗“多取百济地，遂抵高丽南境矣。置尚、良、康、熊、全、武、汉、朔、溟九州”。《三国史记·地理志》二明确记载新罗的汉、朔、溟三州本高句丽地（《地理志》四则直接称为“高句丽南境”），我曾经将其州县地名逐一比勘《大东舆地全图》，发现其地域直抵平壤附近的大同江南岸。譬如《地理志》二记载：汉州“取城郡，本高句丽冬忽，（新罗）宪德王改名，今黄州。领县三。（中略）唐岳县本高句丽加火押，宪德王置县改名，今中和县”。中和地名今仍存，就在大同江南岸，其地现已划为平壤市郊区。所以，所谓“高句丽南境”必为高句丽所取百济故地无疑。《新唐书·新罗传》的记载可以理解为新罗因并合百济之地，于是占据了高句丽南境，这与上述《三国史记·新罗本纪》“平壤以南百济土地”的说法是完全一致的。

《三国史记》卷三十七《地理志》四收有被新罗并合的高句丽南境及百济全境历史地名录，同时还保留了一份总章二年（669年）二月唐将李勣《奉敕以高句丽诸城置都督府及州县目录》，其敕文曰：“其州郡应须隶属，宜委辽东道安抚使兼右相刘仁轨遂便稳分割，仍总隶安东都护府。”由此可见文后所列地名即当时规划的安东府的辖区，包括后来随同后撤的熊津都督府所辖州县（其地土被新罗并合，地名亦见于百济历史地名录）^④。勘比韩中双方这些史料，有利于我们正确揭示公元7世纪六七十年代唐、罗攻灭高句丽后因利益冲突发生纷争的真相^⑤。

① 见《三国史记》，景仁文化社影印本，1994年，72页。

② 参拙文《唐朝与新罗关系史论——兼论统一新罗在东亚世界中的地位》，收在拙编《盛唐时代与东北亚政局》，上海辞书出版社，2003年，326—330页。

③ 《三国史记》的记载是薛仁贵，《新唐书·新罗传》的记载是刘仁轨。据两《唐书》本传，刘仁轨为鸡林道行军大总管，薛仁贵为总管。

④ 见《三国史记》，景仁文化社影印本，1994年，377、386—387页。应当指出，由于时代间隔，这份地名目录并非详尽准确，因而作者又开列了一份《三国有名未详地分》目录，其中列有中国史料明确记载的高句丽地名如泊灼城、盖牟城、沙卑城、白岩城、建安城、苍岩城、白水山、沸流水、萨水、故国原、美川、小兽林等。总之，这两份地名目录还值得进一步深入细致研究。

⑤ 参拙文《新罗北界与唐朝辽东》，载《史学集刊》2005年，第3期，41—47页。

二、以汉文音写保存古语资料

韩国历史上很早就采用了汉文，甚至以汉语作为文学语言。《三国史记》就是用汉语写成的。当然，韩民族自古就有自己的语言，而且新罗统一以前，三国语音甚至语言都各有特点。《三国史记》中用汉文记载保留了不少这类语言材料，大多数是一些专有名词，如地名、官称等。例如：

《三国史记》卷一《新罗始祖本纪》略云：“始祖姓朴氏，讳赫居世，前汉孝宣帝五凤元年（前 57）甲子四月丙辰（一曰正月十五日）即位，号居西干，时年十三，国号徐那伐。辰（韩）人谓瓠为朴，以初大卵如瓠，故以朴为姓。居西干，辰（韩）言王（或云呼贵人之称）。”古汉语中，“国”也指都城，这里的国号实际是说都城名。关于徐那伐，韩国前辈学者李丙焄曾注解道：“徐那伐，《三国遗事》卷一作徐罗伐，或写作徐伐、徐耶伐。徐那、徐罗、徐耶和斯卢、斯罗、新罗一样，都是一种语音异写。徐、斯、新以及苏伐的苏字，都是 sos（高、上）的音写；那、罗、耶、卢则是 nala（国）的古语，合起来就是上国的意思。伐和弗、火（bul）、卑离、夫里等字眼，都是东方古语里城邑、都市的意思。因此，徐那伐本意即上国邑（首都）。现代语的 Seoul（今译首尔）就是从徐那伐一名的略译徐伐（Sebuol）转变而来的。”^①

我同意李丙焄先生关于今 Seoul 一名就是从徐伐一名转变而来的说法，现在 Seoul 音译汉字为首尔，不知道为什么没有采用李先生的意见。但是，我不同意李先生关于徐那伐本身就是上国邑等于首都意思的考证，因为那样势必会将徐那、新罗、苏伐、徐伐等同起来，造成混乱。徐那伐既为新罗国人辰韩语词，其本意应在其原来的语言中去探求。一般认为，韩国语属于阿尔泰语系。我们先来看一个《三国史记》自己已经注明了语意的词汇，即上引卷一中新罗始祖的称号居西干。《三国史记》明确说：“居西干，辰（韩）言王（或云呼贵人之称）。”众所周知，古代阿尔泰语系民族称王者为可汗，古突厥文碑铭里写作 Qaghan^②，可汗家族成员（贵人）亦可担任小可汗。居西干三个字的读音，古汉语上古音可拟测为 k̥iɑ siei kan，与古突厥语 Qaghan 的读音不难勘同^③。因此我认为，徐那伐三字的古汉语读音可拟测为 z̥iɑ na biɑwt，可以与古突厥语 singar ordū 勘同。古突厥语（相当于辰韩语）singar ordū^④可译为“半边王城”，当指庆州新罗王城，其地本为一半月形高岗，故被称为半月城。《三国史记》卷一《新罗始祖本纪》：“二十一年，筑京城，号曰金城。”就是以半月城即徐那伐（singar ordū）为中心修建的，而且半月城就成了京城顶端的王城，今天仍然是韩国庆州金城遗址的主要遗迹。显然，新罗始祖王最早就居住在那里。

① 见李丙焄译注：金富轼，《三国史记》上，乙酉文化社，1995 年，31 页注 3。

② 参见 Talat Tekin, *A Grammar of Orkhon Turkic*. Indiana University, Bloomington, 1968, p.338.

③ “西”字读 siei，于对音似嫌扞格。但古代汉语、韩国语乃至阿尔泰语系中都有 s/sh、x/k 发生音转的例子，例如（朝）鲜、韩二字的读音就是如此（见拙文《朝鲜为“来朝之韩”说》，收在拙编《盛唐时代与东北亚政局》，444—454 页），因而问题也不难解决。

④ 王小甫编：《盛唐时代与东北亚政局》，360、368 页。

三、厘清易于混淆的历史概念

韩国高丽王朝继承了统一新罗的正统^①，故金富轼撰《三国史记》首述新罗诸王本纪。不仅如此，作为一部奉王命撰修的历史著作，《三国史记》还对一些重要概念进行了厘清和规范，经其厘定的概念对后来的相关史学产生了重要影响。以下试举两例：

1. 三韩与三国

三国时代以前，半岛北部为古朝鲜（檀君—箕子—卫满）；南部为三韩：辰韩、马韩、弁韩。后来汉武帝灭朝鲜卫氏政权，设乐浪等四郡；三韩则演化成新罗和百济。高句丽本居中国东北，公元前 37 年夫余王子朱蒙出逃高句丽之地（纥升骨城/卒本，今辽宁桓仁五女山城）^②建立政权，后长期以国内城（今吉林省集安市）为都城。经过三个多世纪，半岛上的乐浪郡和带方（真番^③郡再也“无力阻挡高句丽的南进，终于四世纪初被高句丽并合”^④，乐浪郡的首府平壤也就转到了高句丽的治下。所以《三国史记》卷三十七《地理志》四记载：“高句丽始居中国北地，则渐东迁于溟水（今大同江）之侧。”这就是新罗、百济、高句丽三国的由来。然而，由于历史复杂久远，容易混淆，很早就出现了将三国称作三韩的说法。这种称呼忽视了其间的演变发展，并不符合历史的真实情况。金富轼为新罗、百济、高句丽修史称为《三国史记》，不称三韩，这就为严肃的历史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高丽与高句丽

尽管在早期的史料中，高句丽的名称有一些异写，但在唐宋时代的史料中，几乎都写成了高丽。然而，我们看到《三国史记》在利用这些中国史料时，却将其中的高丽全都改成了高句丽。例如，将《三国史记》卷二十《高句丽婴阳王、建武王本纪》与《隋书·炀帝纪》《旧唐书·高丽传》的有关内容相比勘，将《三国史记》卷二十一、二十二《高句丽宝藏王本纪》与《旧唐书·高丽传》《资治通鉴·唐纪》相比勘，就可发现莫不如此。其中原因，我以为很可能是作者金富轼有意所为。

① 《三国史记》卷十二《敬顺王本纪》略云：“初，新罗之降也，太祖甚喜，既待之以厚礼，使告曰：‘今王以国予寡人，其为赐大矣。愿结婚于宗室，以永甥舅之好。’答曰：‘我伯父亿廉迎于知大耶郡事，其女子德容双美，非是无以备内政。’太祖遂取之生子，是显宗之考，追封为安宗。显宗自新罗外孙即宝位，此后继统者皆其子孙，岂非阴德之报者与？”（景仁文化社影印本，141—143 页）

② 《三国史记》卷三十七《地理志》四：“则所谓朱蒙所都纥升骨城、卒本者，盖汉玄菟郡之界，大辽国东、京之西，《汉（书·地理）志》所谓玄菟属县高句丽是也。”（377 页）辽宁桓仁五女山城作为高句丽王城之一，已于 2004 年 7 月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

③ 真番郡有在南与在北二说，两说“相较，显以在南说较长”。见张锡彤等著：《〈中国历史地图集〉释文汇编·东北卷》，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8 年，50—51 页。我认为，真番、带方二名，实乃一音之转，拟另文专申此说。

④ 朝鲜社会科学院历史所著，王建等译：《朝鲜全史》第三卷。《中世篇·高句丽史》第四章《恢复辽东与扩张领土》第四节《南进》，延边大学出版社，1988 年，134 页。据《三国史记》卷十七《高句丽本纪》第五，美川王“十四年（313）冬十月，侵乐浪郡”，“十五年秋九月，南侵带方郡”（180 页）。

关于太祖王建建国号为高丽的原因,或说“含有承继高句丽之意”^①,或说太祖生于松岳郡(今朝鲜开城一带),其地本为高句丽故地,因以为国号。如前所述,我认为高丽王朝继承的是统一新罗的正统。高丽朝建立时高句丽已经灭亡250年了,说太祖会置这样长的时间和统一的空间于不顾,反而刻意要去承继分离时代三国之一的高句丽,很难令人信服。“新罗松岳郡本高句丽扶苏岬,开城郡本高句丽冬比忽(原注:高句丽郡县多称忽)。”^②扶苏岬、冬比忽亦见于《三国史记》卷三十七《地理志》四所列的高句丽历史地名录,都属于所谓高句丽南境(即历史上为高句丽所攻取的百济故地)^③。因此,说太祖建国以故地为号不无道理。由此就有两点值得提醒学界注意:

①由太祖建国称高丽可知,当时当地只知高丽一名,不知高句丽一名,和唐宋时代中国史料记载的情况一样。

②从《三国史记》开始,韩国历史文献记载中高丽和高句丽两个名称在使用上有了区别。对高丽王朝而言,高句丽成了和自己有区别的历史名称。金富轼为什么要这样做,或者说高丽朝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改变,其原因不得而知。无论如何,这种做法不能看做高丽朝把自己视为高句丽直接承继者的表现。于是,对于高丽朝以前的历史,即使文献原本写的是高丽,也要改称为高句丽以示区别。现在,这种做法已经成了学术界的一条规范。

四、结语

我国前辈历史学家陈寅恪先生曾说:“盖古人著书立说,皆有所为而发。故其所处之环境,所受之背景,非完全明了,则其学说不易评论,而古代哲学家去今数千年,其时代之真相,极难推知。吾人今日可依据之材料,仅为当时所遗存最小之一部,欲借此残余断片,以窥测其全部结构,必须备艺术家欣赏古代绘画雕刻之眼光及精神,然后古人立说之用意与对象,始可以真了解。所谓真了解者,必神游冥想,与立说之古人,处于同一境界,而对于其持论所以不得不如是之苦心孤诣,表一种之同情,始能批评其学说之是非得失,而无隔阂肤廓之论。”^④陈先生所论虽然是中国哲学史的撰著,我以为对于我们研究《三国史记》的撰作乃至古代历史也都是适用的。所以我认为,我们今天要想正确理解和利用《三国史记》所保存的古史信息,先应该对作者金富轼取一种“了解之同情”,至少要了解他所处时代的社会背景和文化特点,才有可能对其史学观点和取舍标准有比较客观正确的认识。决不能任凭一己之好,断章取义,妄下判断。

此外我也感到,《三国史记》所保存古代韩国方面的资料具有特别重要的文化价值,值得花大力气将其甄别辑录出来,结合其他史料文物,进行全面系统地研究。好在《三

① [韩国] 李丙焄著、许宇成译:《韩国史大观》,台北:正中书局,1961年,144页。

② 《新增东国舆地胜览》卷四《开城府》上,古典刊行会,1994年,88页上栏。

③ 见《三国史记》,景仁文化社影印本,378—379页。

④ 陈寅恪《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上册审查报告》,收在《金明馆丛稿二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247页。

国史记》所引用的中国史料基本都在，做这样的披拣工作应该说有很好的基础。

总之我认为，在中韩关系的大视野下推进研究《三国史记》的史料与史学，有利于今天两国人民对共有历史和传统文化的理解，有利于两国和平友好关系的继续发展。这是一项既有学术价值，也有现实意义的工作，值得两国学界携起手来，共同来做。

(作者为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

朝鲜禅僧惟政与壬辰战争及战后议和

——佛教僧侣与东方外交之个案研究

陈文寿

松云大师惟政(1544—1610年)生活在日本侵略朝鲜的壬辰战争及战后朝日议和的动荡年代。作为一代佛教禅宗高僧,惟政并不是被动地充当了闭门端坐品茶参禅的世外高人,而是主动扮演了历史的积极参与者与创造者的角色。他不仅组织和领导了佛教僧军如火如荼的反侵略斗争,而且还直接参与了战时和战后的议和交涉,促进了朝日两国邦交的正常化。研究惟政,不仅可以为全面认知韩国宗教及宗教人的历史作用提供一个重要例证,而且还可以为初步探究佛教僧侣与东方外交的关系提供一个难得的个案。

惟政^①其人与义僧抗日

根据《四溟集》所载碑铭和行迹,惟政字离幻,室号四(又作泗)溟、松云,塔号钟峰,俗姓任,庆尚道密阳人,1544年(明嘉靖二十三年,朝鲜中宗三十九年)生。十三岁随黄汝献(柳村)学习《孟子》等儒学经典时感叹:“俗学贱陋,世缘胶扰,岂若学无漏之学乎!”随即赴黄岳山直指寺削发为僧,师事信默和尚,从此遁入空门。初学《传灯录》,后问佛于有德高僧。1561年(嘉靖四十年,明宗十六年)禅科及第,此后继续广涉佛典,探究佛旨,交游文人骚客,“华闻渐彰”。1575年(万历三年,宣祖八年)请辞众望所归的奉恩寺住持,入妙香山,师事西山(清虚)大师休静,苦修三年,尽得其心要,“清虚门下,麟凤甚多,松云惟政其第一人也”。1578年(万历六年,宣祖十一年)辞别妙香山,游历枫岳(金刚山)、八公、清凉、太白诸山。1589年(万历十七年,宣祖二十二年)在五台山逗留期间因己丑逆狱事件“擒下就辕门”,被拘禁于江陵府,后无罪开释,“解网放还去”,入金刚山榆粘寺。两年后壬辰战争爆发,惟政开始了其“赴国难以史烈知名”的壮丽人生。

1592年(万历二十年,宣祖二十五年)四月^②,丰臣秀吉在统一日本后为了达到“侵

① 关于惟政的生平和活动,详参四溟堂纪念事业会编《四溟堂之生涯与思想之照明》(1998年)、申鹤祥《四溟堂之生涯与思想》(密阳市民新闻社,1994年);史料有《泗溟集》七卷和《松云大师奋忠纾难杂录》(简称《奋忠纾难录》)等。

② 时间标记方式是年为西历附注以中国和朝鲜年号,月为明历(朝鲜和日本适用)。

中国，灭朝鲜而有之”的目标，悍然发动侵略战争，是为前近代时期日本从东亚地区性国际体系——华夷秩序的边缘向体系中心发动的最严峻的挑战。日军以破竹之势长驱直入，席卷朝鲜半岛，五月初占领朝鲜首都京城。日军极尽违背华夷秩序战争法则之能事，不仅“焚宗庙、宫阙、公私家舍，括索帑藏”，“胁迫朝鲜人从事劳动，稍抵抗，即遭残杀”，甚至“掘毁朝鲜王陵，取其财宝”^①。面临崩溃危机的朝鲜王朝一方面向宗主国明朝求援，一方面传檄各地号召勤王。朝鲜佛教界领袖休静决定摒弃因政府废佛政策而备受压制之前嫌，举兵勤王。

休静泣拜曰：国内缙徒之老病者，已令所在处焚修，以祈神助；其外，臣皆召募以来，欲赴军前。臣等虽非人类，生于国内，荷圣上恩育，何惜一死！愿效忠赤。^②

宣祖任命休静为八道十六宗都总摄，统率僧军抗日。朝鲜各地以休静门徒为中心的僧侣群起响应，形成声势浩大的僧军抗日潮流。惟政在接获师僧的檄文后也不甘人后，立即发动和组织僧军抗日，他阐明其动机云：

臣年今已五十一，过去岁月皆是圣明之泽，敢以缙流自然，忘君父于一饭之顷哉？痛此虺蝎肆毒大邦，生民鱼肉，固不足说，宗社蒙尘，乘輿播越，凡有血气，莫不扼腕，况臣虽行同麋鹿，粗有知觉者乎？^③

表示：

我等生居此土，食自优游，阅有年纪者，秋毫皆上力也。值此艰危，其忍坐视？^④

惟政先在干凤寺招募义僧数百人，接着赴僧军总部所在地顺安，被任命为义僧都大将，后代替年老的休静担任都总摄义僧，以“不识兵家之事，然欲杀一贼，以报圣上罔极之恩”^⑤的慨然之心，统率义僧奔赴战场，协同中朝联军作战，“号令严明，直前无退”^⑥。

惟政不仅率领僧军在平壤、开城、宜宁等战斗中“先登贾勇，贼必奔溃”，而且还奉命修筑三嘉山城、扶川李崇山城等以及全罗、忠清、黄海、江原、京畿诸地防御工事，“其功可嘉”。特别值得大书特书的是，惟政指挥僧军在驻地推行开荒耕种、制造弓箭之

① 汪向荣、汪皓：《中世纪的中日关系》，中国青年出版社，2001年，305页。

② 《煇藜室记述》卷三之一六，僧休静条。

③ 《奋忠纾难录》甲午九月驰进京师上疏言讨贼保民事疏条。

④ 《四溟集》有明朝鲜国慈通弘济尊者四溟松云大师石藏碑铭并序条。

⑤ 《奋忠纾难录》甲午九月驰进京师上疏言讨贼保民事疏条。

⑥ 《宣祖实录》卷三十，二十五年九月己巳条。

以战养战的持久战措施。

僧惟政方住在宜宁，已于近处略为种麦，以备军粮；又令庆尚右道总摄僧信悦于各寺位田亦播麦种，且于伽耶山海印寺造作弓箭云。又闻信悦所率僧军皆为丁壮，欲于耕种之暇，教习火炮。各处诸将无意及此，而此僧军辈独能之。^①

由于惟政及其统率的僧军在壬辰战争中举兵勤王功不可没，朝鲜政府确定只要“斩级夺船，随即重赏。勿谓僧军，缓于施赏”的原则，对于立有战功的义僧授予禅科及第；尤其是对于惟政，更采用“开辟以来未之闻”的“殊典”，任命其为嘉善大夫同知中枢府事，追赠其亡父为嘉善大夫汉城左尹^②。

惟政—清正会谈：战时交涉

壬辰战争爆发后，由于明朝根据宗主国保护藩属国的华夷秩序国家关系准则“尽所以待属国”^③，举全国之力挥师出援。同时由于包括惟政统率的僧军在内的朝鲜各地义兵抗争风起云涌，日军攻势旋被遏止，战争进入边接火边议和的胶着状态。毋庸讳言，壬辰战争的议和主要是在明朝与日本之间进行的，而朝鲜将日本视为“万世之仇”、“极天之仇”，对明日议和持消极甚至反对的态度，处境相当困难和尴尬。尽管如此，朝鲜并没有被动地置身事外，而是另辟蹊径，派遣惟政与加藤清正交涉，以求了解明日议和内容并加以阻止。

1594年（万历二十二年，宣祖二十七年）四月惟政奉朝鲜都元帅权栗之命，携带明都督刘綎的书简，率军官申义仁、李谦受等僧俗二十余人进入日军占据的西生浦城，与加藤清正举行第一次会谈。惟政特别强调朝鲜对由宋应昌和沈惟敬与小西行长和石田三成所主持的明日议和的消极态度：

清正见惟政，反复言行长与惟敬相约之事，惟政答以事必不成，则清正喜动于色。^④

加藤清正由于被小西行长等排挤，期待通过惟政建立其对明交涉的渠道，“自今以往，不遗胸襟，相谈可也”。惟其如此，清正授意亲信喜八（美浓部金大夫）向惟政透露了日明秘密议和的内幕，特别是朝鲜迫切需要了解的议和条件：

① 《宣祖实录》卷四八，二十七年二月己巳条。

② 参照《宣祖实录》卷四二，二十六年九月乙未、庚申条。另，《宣祖实录》卷三十，二十五年九月己巳条：“僧为堂上官，开辟以来未之闻矣，今则宜用殊典矣。”

③ 《明神宗实录》卷二五〇，万历二十年七月庚申条。

④ 《宣祖实录》卷五一，二十七年五月癸未条。

以沈游击讲和之事示惟政，凡五条，其一与天子结婚事，一割朝鲜地属日本事，一如前交邻事，一王子一人入送日本永住事，一朝鲜大官老人质日本事。^①

惟政迅即回报朝廷，朝鲜政府大为震惊，廷议反对议和，并寻求实施离间计，使议和破局。

1594年七月六日惟政派遣蔚山郡守蒋希春先行赴西生浦安排与清正会谈^②，随后于十日率随员入西生浦，借明督刘綎之名与清正举行正式会谈。

清正曰：“然则都督与日本议和者为何事耶？”（惟政）答曰：“都督之意则以为上官以豪杰之人，甘以关白下？欲奏于天子封上官为日本关白，以兵助之耳。”清正倾耳听之，默无他言，乃曰：“此五条事即关白之命，不可不成。”答曰：“虽关白之命，尔惟不合于天朝意也，亦不合于义理，假使天地翻覆，此议终不成也。”……清正曰：“此五事不成，则以何事称讲和耶？”答曰：“前五事中，交邻一事犹或可为，其余无可议者。”清正曰：“交邻则如何而可？”答曰：“朝鲜累世与源氏相通，有无相易，往来讲和而已，此外复可加焉？”^③

尽管目前还不能断言所谓明朝欲封加藤清正为日本关白是朝鲜凭空捏造的天方夜谭，但朝鲜实施离间计无疑是昭然若揭的，因为惟政表示朝鲜只愿意与“源氏”恢复交邻，而众所周知，丰臣秀吉是“平氏”，而不是朝鲜“累世相通”的“源氏”，这一方面宣告朝鲜不会与丰臣政权议和，另一方面暗示朝鲜愿向清正伸出橄榄枝。与此同时，惟政还请求清正“同力成功”已获明朝同意的“封王准贡”两项议和条件，以求早日结束战争，而不要“恒以兵力较强弱”；清正甚至还提出到庆州与明督刘綎直接交涉^④。惟政—清正会谈体现了朝鲜对于战时议和的立场，特别是表明了不以丰臣政权为议和对象的原则，而实际上这与正在进行的明日议和南辕北辙，在一定意义上预示着其后明日和谈的破裂。同年十一月朝鲜政府以惟政“为国忘身，冒入虎穴之功”，叙任其为金知中枢府事（正三品）^⑤。

在惟政—清正会谈期间，明日议和代表沈惟敬与小西行长正为和谈悬而未决深感焦虑，强烈希望朝鲜同意议和。十一月行长甚至面见庆尚右兵使金应瑞，要求朝鲜早日同意议和，宣称所谓明日联姻和朝鲜割地不是秀吉之意，而是清正虚言，其目的是为了妨碍议和^⑥。朝鲜一方面拒绝行长的议和方案，另一方面再次派遣惟政前往西生浦城向清正

① 《宣祖实录》卷五一，二十七年五月癸未条。

② 此前曾派李谦受进行交涉，但清正要求与惟政直接会谈。参照《宣祖实录》卷五二，二十七年六月癸酉条。

③ 《宣祖实录》卷五五，二十七年九月庚寅条。

④ 详参《奋忠纾难录》甲午七月再入清正阵中采情记条。

⑤ 《宣祖实录》卷五七，二十七年十一月己亥条。

⑥ 参照《宣祖实录》卷五七，二十七年十一月乙亥、壬午、壬辰条。

说明,谋求促使议和破局。同年十二月在蔚山郊外,清正代表喜八、日真指责惟政“亦与行长等通好,业已成和而来,与我等诱之耳,有何好事哉?”惟政辩称“未闻讲和也”。然而,清正已经获悉明日议和的最新情势,拒绝与惟政会谈:“松云翻为欺我,至于此极也。清正不来相见,亦以此也。”^①

此后明日和谈进展颇顺,明使赴日本举行册封仪式。尽管如此,丰臣秀吉认为明朝和朝鲜没有完全满足其条件,决定再次举兵侵朝。1597年(万历二十五年,宣祖三十年,丁酉)一月加藤清正率部先行侵入西生浦城,随即向朝鲜要求举行交涉议和,朝鲜以未获明朝许可为由拒绝^②,但这成为其后惟政与清正重新举行会谈的契机。在日军即将大举渡海、局势日趋严峻的三月,惟政以寻访故旧之名进入西生浦城,义正辞严批驳日本的侵略借口。针对清正宣称日本丁酉兴兵是由于朝鲜“国王未渡海归服”、“王子兄弟内一人犹未渡海致谢”的托辞,惟政反驳云:

朝鲜与日本交邻而讲信修睦二百年于兹,一夕日本动无名之兵,践踏我山河,蹙杀我人民,丘墟我宗社,又擒我王子,于臣子之情,岂不欲安宗社而还王子也;于圣明之志,岂无将军致谢之私哉。……岂以王子去就,有君臣渡海是理乎?^③

同时针对清正狡辩日本壬辰(1592年)兴兵是由于朝鲜对日本借道伐明“不从而大逆”、“是岂交邻通好”,惟政反驳云:

我国礼仪之邦,自有君臣父子而后,为属大明国,君臣义定,诚心事大,虽天地覆坠而不易也,何与日本同伐大明,作大逆无道乎?宁有是理乎?^④

尽管加藤清正始终以战胜者的姿态强词夺理,宣称只有朝鲜“国王渡日本致谢”和“割朝鲜之地属日本”才可能化干戈为玉帛,否则“不与讲和则倭兵漫漫渡海来也,而烧却朝鲜即成焦土,似山压卵,如彗揭尘也”。惟政一方面表示“非可以我等之言定公论,成不成在天,不可在我朝廷与将军也”,不排除议和的可能性,另一方面也不卑不亢,强调,“兵家胜败,实所难期,灭亡之祸,不知在谁边也。尔兵虽漫漫渡海,天朝大兵及我国兵马,岂不如渡海之兵乎?”^⑤由于朝日双方对于战争责任和议和条件的认识南辕北辙,惟政—清正会谈终告破裂。

① 详参《奋忠纾难录》甲午十二月复入清正阵中采情记条。

② 《宣祖实录》卷八四,三十年正月癸丑条。

③ 《宣祖实录》卷八六,三十年三月庚申条。关于此次会谈的资料,除《宣祖实录》之外,另可参考日本随军僧清韩之《清正松云问答》及《中外经纬传》第六(收入《改定史籍集览》之十一)等。

④ 《宣祖实录》卷八六,三十年三月庚申条。

⑤ 同上。

贼曰：“太阁奥意者，王子二人中，只要临海君一人渡海，伸礼于太阁殿下，则天下太平也。大师归而告朝廷，上达国王，使之来也。”答曰：“王子渡海事，势似不难，而义甚不可也。以王子一身论之，则虽渡海而伸礼于太阁之前，亦似无妨，以宗社论之，则不可以王子送礼于君父仇之家，决不可送也。”^①

随后惟政通过都元帅权栗向朝廷详细报告会谈经过，强调必须准备决战^②。惟政一清正会谈破裂后日军大举渡海侵入朝鲜半岛，惟政再次统率僧军投身到了声势浩大的武装反侵略斗争中。

惟政一家康会见：战后议和

1598年（万历二十六年，宣祖三十一年）八月丰臣秀吉暴毙，十一月日军全部撤出朝鲜，壬辰战争结束。继秀吉之后执政的德川家康谋求通过谈判处理日本因侵略战争而被国际孤立的问题，即恢复对明朝的封贡关系和对朝鲜的交邻关系，从而回归以中国为中心的华夷秩序。家康最初曾寄希望于数次与惟政会谈的加藤清正主持对朝鲜的议和，但终因其与清正的竞争对立关系以及对马宗氏更加熟悉朝鲜情势、具备与朝鲜交涉的传统而责令宗氏全权推进^③。以1598年十二月宗义智派遣康近以送还明人质为由展开交涉为起始，日本每年都多次遣使赴朝交涉议和复交问题，甚至不惜诉诸武力威胁，同时送回战争期间掳掠的朝鲜人，以求取信于朝鲜。1603年（万历三十一年，宣祖三十六年）河东幼学金光获准回国后详细报告日本最新情势发展，包括日本可能再次兴兵侵朝，强调议和复交是德川家康的意志，建议朝廷遣使赴日，议和复交，“为今之计，莫若因调信乞和之书，许岛夷宾服之请，虽秩卑之官，差信使遣日本”；金光特别强调议和必须以德川家康为对象，议和使节不能止步于对马，而必须直达日本首都：“信使不达往日本国都，则非徒我国之有疑，家康亦不以为信矣。”^④

① 《宣祖实录》卷八六，三十年三月庚申条。根据惟政报告，清正在会谈时特别强调小西行长与沈惟敬议和条件包括朝鲜国王渡海和割地二项，而最终都未履行：“贼曰：‘五年前四月，于朝鲜京城，沈游击、平行长和平之时，还王子兄弟，则国王渡日本致谢云，是亦奏太阁也。割朝鲜八道，属于日本去，而亦奏太阁也。故倭兵悉自京城南下，居此海岸而俟也。虽然，国王不渡海而致谢也，亦不割地而属日本也。又，王子兄弟中一人未渡海也，只送卑职之臣，似是致谢也。故太阁大怒，不对使者也。’答曰：‘五年前，日本军兵出京城时，王子放送则国王亲渡致谢之说，出何人之口乎？割朝鲜之地属日本之说，又出何人之口也？出沈爷耶？作于行长耶？日本当是时，虽擒百王子而不还，岂有君王渡海致谢之理乎？’”而如前所述，小西行长宣称割地等皆为加藤清正的主张。

② 《宣祖实录》卷八七，三十年四月癸酉条。

③ 关于壬辰战后日朝议和的研究，参照中村荣孝《日鲜关系史之研究》下（吉川弘文馆，1969年）、闵德基《前近代东亚之中的韩日关系》（早稻田大学出版部，1994年）、李启煌《文禄庆长之役与东亚》（临川书店，1997年）以及三宅英利《近世日朝关系史之研究》（文献出版，1986年）、荒野泰典《近世日本与东亚》（东京大学出版会，1988年），等。

④ 《宣祖实录》卷一七一，三十七年二月戊申条。